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5,431,9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昂利康	股票代码	0029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黎明	王燕红	
办公地址	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	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	
电话	0575-83100181	0575-83100181	
电子信箱	ir@alkpharm.com	ir@alkphar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医药生产制造业务,主要包括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和药用辅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了抗感染类、心血管类、泌尿系统类(肾病类)等多个用药领域;公司生产的药用辅料为药用空心胶囊产品,主要应用于化学制剂及中药制剂行业。

1、化学原料药

公司化学原料药产品主要为口服头孢类抗生素原料药(包括头孢氨苄、头孢拉定和头孢克洛)和alpha酮酸原料药等原料药品种,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医药制剂企业及部分商业流通企业。

2、化学制剂

公司化学制剂产品主要为自有品种中的抗感染类制剂(包括头孢克肟胶囊、头孢克洛缓释片和头孢克

洛颗粒等)、心血管类制剂(包括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硝苯地平缓释片等),以及部分合作品种,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医药商业流通企业。

3、药用辅料

公司药用辅料产品主要为明胶空心胶囊,主要用于盛装固体药物。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医药制剂生产企业。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本公司原材料采取“以产定购”的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及原材料市场情况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本公司的产品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每季度将下季度销售计划交由生产部门,由生产部门根据产能和库存等情况将季度生产任务分解至各个月并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在实际生产中,生产部门每月末会根据当月实际销售状况和本月末仓库的库存情况,调整并确定各生产车间的下一月度生产计划。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的质量管理部门按照新版GMP的要求,对各个工艺流程严格把关,建立各批次产品的生产记录。质量管理部门指定专人对每个生产车间的生产进行全程监控,若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偏差,则依据操作规程依次进行报告、记录、调查、处理及纠正,直至妥善解决。以确保每道工序的产品质量,避免不合格产品流入后续工序,从而最终影响产成品的质量。

3、销售模式

本公司化学原料药产品和药用辅料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而化学制剂产品的销售终端为医疗机构,公司采取“深度分销+精细化学推广”的模式,即本公司在获得各级医疗机构通过药品集中采购等方式限定的准入资格后,将产品销售给区域配送商,通过配送商完成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和配送,同时公司或者公司委托推广商为各级医疗机构提供专业化学服务支持。

(三)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医药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的发展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与人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药品的使用与人类的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从中长期来看,伴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医疗保险体系的逐渐完善、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人们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我国医疗资源、医药行业都将保持着稳健高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19年底,我国65岁以上人口达到1.76亿人,占总人口比例达到12.6%。其中,2010年-2014年65岁及以上人口占比由8.9%提高到10.1%,五年提高了1.2pp;2015年-2019年65岁及以上人口占比由10.5%提高到12.6%,五年提高了2.1pp,老龄化进程呈现加速趋势。根据卫生部数据,60岁以上老年人慢性病患率是全部人口患病率的3.2倍,老年人消耗的卫生资源是全部人口平均消耗卫生资源的1.9倍。人口老龄化加速带来的医疗健康需求是巨大的。此外,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卫生医疗支出占GDP的比例持续提升,从2000年初4.6%,提升至2019年的6.6%。但从WHO的统计来看,2018年全球高收入国家卫生医疗支出占GDP比重为12.4%,因此,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卫生医疗支出占比仍有提升空间。

我国医药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位置,2020年度,尽管医药制造业一季度受疫情影响明显,收入和利润总额同比均呈现出下滑态势,但由于需求刚性以及疫情对医药相关子行业需求的拉动,3月份触底之后出现大幅上涨,同时随着国内疫情的影响减弱,非抗疫相关子行业需求亦快速回暖。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按可比口径计算,2020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4,857.3亿元,同比增长4.5%,高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3.7个百分点。同期实现利润总额3,506.7亿元,同比增长12.8%,高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8.7个百分点。

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重磅政策多管齐下,加速企业转型升级。

(1) 带量采购常态化加速推进,集采范围不断扩大。国家带量采购已进行了四批五轮,从2018年“4+7”试点拉开序幕,到2019年全国扩围,2020年执行的第二批和第三批国家集采,再到2021年初第四批国家集采落地,以第四批国家集采为例,本次集采涉及45个品种158个产品,采购药品价格平均降幅52%,最高降幅为96.82%;集采范围不断扩大,集中带量采购重点将基本医保药品目录内用量大、采购金额高的药品纳入范围,逐步覆盖国内上市的临床必需、质量可靠的各类药品乃至医疗器械,做到应采尽采。下一步生物类似药、中成药大品种也将逐步探索纳入集采范围;此外,随着2020年6月5日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印发2020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明确推动各地开展非过评药品带量采购。2021年1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提出了总体要求和具体举措,包括明确覆盖范围、完善采购规则、强化保障措施、完善配套政策、健全运行机制五个方面。随着规则不断细化和完善,集采仍

然是未来几年医药产业的主旋律。

(2) 医保目录谈判和医保目录常态化调整。2020年12月28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了2020年医保药品目录谈判的结果，本次谈判共涉及162种药品，其中119种谈判成功（其中目录外96种，目录内23种），谈判成功率73.46%，谈成药品平均价格降幅为50.64%。同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本次目录调整共新调入119种药品（含独家药品96种，非独家药品23种），这些药品共涉及31个临床组别，占有所有临床组别的86%，医保目录开启动态调整后，医保谈判将加速创新药纳入医保，继而推动临床价值高的创新药快速放量，长期利好国际化创新型药企。

(3) DRGs改革有序推进。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全面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紧接着在2019年，30个DRG付费试点城市名单和CHS-DRG细分组方案正式公布，再到2020年10月19日，国家医保局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明确将用1-2年时间，在试点地区将医保总额预算与点数法相结合，实现住院以按病种分值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支付方式，同时加强基于病种的量化评估，使医疗行为可量化、可比较，形成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下一步在更大范围推广打好基础，DRGs改革正在有序推进，进一步优化了医保报销流程。

(4) 药品审评制度改革推进药审提速。2015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标志着药械审评审批改革正式开启。从对临床数据进行自查和核查，规范临床数据的真实可靠性开始，到实施药品持有人制度促使药品注册制度从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分离，再到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实行优先审评审批等出台了一系列政策。2020年3月30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分别以总局27和28号令文公布《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两部规章于2020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两部规章的修订为强化药品质量安全风险控制，规范和加强药品监管，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奠定法治基础。同时，随着2020年内新药品注册分类征求意见稿以及专利保护制度等一系列制度的出台，进一步加快了药品审批速度，鼓励国内的医药创新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提升创新药标准。另外，随着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加快推进，注射剂的一致性评价正式启动以及持有人变更管理等一系列办法的陆续实施，也有利于仿制药的进一步技术和质量提升。

综上，近年来，在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调整，以及注册制度改革、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加快新药审批等一系列医改政策影响下，我国医药产业正加快从“仿制”向“创新”转型，具备创新型意识、生产工艺先进、药品疗效好的医药企业在升级过程将具有更大的优势。

健康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且药品是一种特殊商品，需求刚性大，弹性小，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小，因而医药行业是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具有防御性强的特征。医药行业作为需求刚性特征最为明显的行业之一，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仿制药产品品种较多，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始终坚持将研发作为企业的核心发展动力，注重业内合作，立足于开发具有临床价值的优质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口服头孢类抗生素原料药、 α 酮酸原料药和心血管类细分领域均具有显著优势。公司是国内最早掌握酶法发酵技术的口服头孢类原料药生产厂家之一；公司是国内最大的 α 酮酸原料药生产厂家，也是费森尤斯卡比的核心原料药供应商之一；公司是国内钙拮抗剂类抗高血压制剂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在国内医院端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随着医药监管力度加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药品制造企业将继续保持领先地位。目前公司通过加快新产品开发力度，推动“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布局，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四) 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89,647,101.26元，同比下降7.63%；利润总额210,745,333.17元，同比增长37.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719,116.52元，同比增长45.83%。

报告期内业绩增长主要原因系：1) 报告期内以左益为核心的高毛利制剂产品稳定增长；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89,647,101.26	1,396,193,906.33	-7.63%	1,255,047,65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19,116.52	112,269,989.60	45.83%	108,697,46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000,807.56	103,964,289.05	28.89%	86,265,73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12,986.30	213,493,104.11	-6.97%	133,612,10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25	44.80%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1	1.25	44.80%	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1%	12.06%	4.05%	22.1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940,754,044.72	1,384,985,439.21	40.13%	1,470,201,18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8,879,304.06	965,125,415.82	36.65%	919,067,528.4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5,801,306.93	302,126,994.20	310,319,905.54	371,398,89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93,775.21	43,277,797.99	39,156,146.83	39,491,39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62,927.11	36,782,713.33	37,693,560.30	31,361,60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85,670.64	-1,122,455.45	78,633,589.25	18,016,181.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3,32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 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嵊州市君泰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5.44%	34,000,000	34,000,000			
方南平	境内自然人	5.52%	5,300,000	5,300,000			
吕慧浩	境内自然人	3.60%	3,450,000	3,450,000	质押	2,237,200	
广发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国泰聚 信价值优势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2.71%	2,600,000	207,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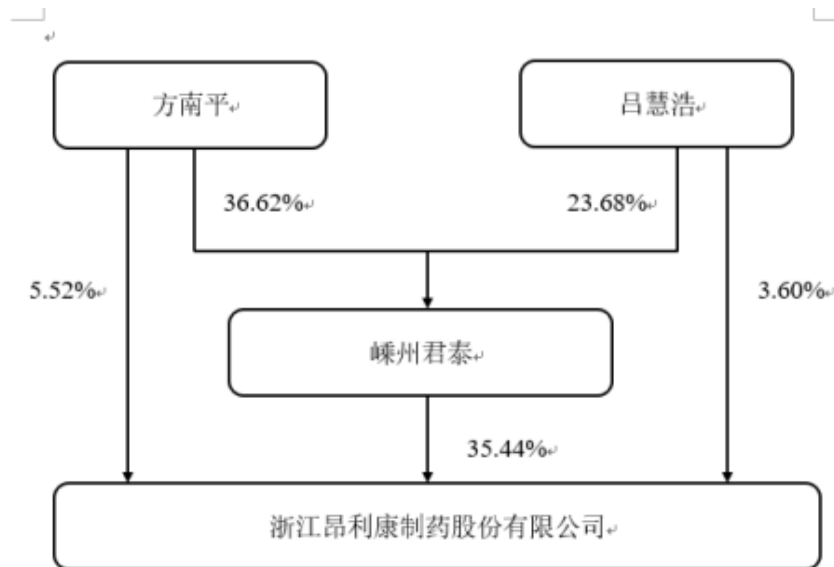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158,932	1,188,932		
嵊州市金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1,534,970			
叶树祥	境内自然人	1.51%	1,452,500	1,389,375	质押	760,000
杨国栋	境内自然人	1.44%	1,379,999	1,378,12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000,000			
吴伟华	境内自然人	0.79%	760,0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方南平与吕慧浩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两者合计持有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60.30% 股权，以上 3 名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叶树祥、杨国栋分别持有嵊州君泰 17.06%、1.47% 股权，吴伟华兄弟之配偶尹若菲持有嵊州君泰 21.18% 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限售股东刘昭和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660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466000 股；无限售股东吴守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5500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3660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421000 股；无限售股东卢如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3307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3307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受疫情和政策的双重影响，医药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转型升级加速。一方面，上半年受疫情影响，除疫情相关产品外，诊所关停，医院门诊量、处方量明显下滑，尽管对慢病患者实施长处方政策，但以抗生素为代表的处方药在医疗机构的销售受到限制；另一方面，作为“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对于医药行业来讲，2020年也是政策落地的大年，集中带量采购、一致性评价、医保付费方式改革等一系列政策的深入推进的同时，新版《药品管理法》及配套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政策的陆续出台加快了创新的步伐，政策的叠加效应已然显现，结构性调整成为医药行业各领域的主旋律。

面对医药行业的竞争压力，2020年度，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在做好防控疫情的同时，积极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内抓管理，提质增效，确保了公司的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9,647,101.2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719,116.5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83%。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主要工作有：

1、聚焦研发创新，不断完善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建设，通过对现有研发项目进行再梳理，完善了研发预算管理与成本控制；通过对研发过程的全流程分析和拆解，增强研发过程和进度的可控性；通过多种激励方式，激发研发人员，提高研发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以杭州研发中心的建设启动为契机，开始着手进行研发人员的整合与招聘工作，不断加强团队建设，以合成、分析和制剂三大研发带头人的引进为核心，不断增强公司研发软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有特色的仿制药”，不断推动重点产品的研发进程，在一致性评价方面，头孢克洛缓释片已完成一致性评价工作，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两个规格产品已申报注册，头孢克肟胶囊、多潘立酮片已完成处方工艺和质量标准研究；在新产品研发方面，替格瑞洛片已申报注册，艾地骨化醇软胶囊和复方 α -酮酸片已分别完成了BE临床和药学研究，正在等待申报注册。布瓦西坦、LCZ696、碳酸镧、聚卡波非钙等品种的研究工作按计划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枸橼酸莫沙必利片剂及其制备方法”获得专利授权，3项专利申请获得受理，8个产品完成药品再注册。

2、稳定核心业务，持续关注优质资源

(1) 以头孢原料药为核心的传统原料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以江苏悦新恢复生产、推动与川宁生物合作为契机，稳定7-ADCA的供应，保证了头孢原料药业务的稳定发展。

(2) 以 α 酮酸为核心的特色原料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 α 酮酸原料药业务稳步增长，全年实现销售 α 酮酸原料药较上年同期增长约27.50%，与此同时，海外客户的开发卓有成效，在欧洲、北美洲及东南亚初步建立客户基础；酮酸二期扩产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

(3) 以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为核心的制剂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面对疫情背景下医院门诊量和处方量下降的不利环境，坚持以客户服务为核心，加强合作伙伴的培训、沟通、维护和管理，做好重点市场的学术推广、产品培训和上量维护工作，确保核心品种“左益”（苯磺酸左氨氯地平商品名）全年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约15.30%；头孢克洛缓释片于年中通过一致性评价后，公司稳步拓展医院覆盖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左益两个规格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同时为更好地应对未来的集采，加快制剂生产基地的建设项目。

(4) 以并购整合为契机丰富产品管线：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海西联合药业的部分股权，并通过与其联合研发七氟烷和地氟烷制剂，丰富了吸入式麻醉药物管线。此外，公司还协助海西联合药业完成了异氟烷原料药注册的发补工作。

3、完善质量体系，不断构建长效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药品管理法》，落实全员质量意识，进一步完善标准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建立涵盖药品研发、生产、流通和使用的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药品安全、有效、质量稳定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作为企业生产经营的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基准，在工程建设项目和车间生产等各个环节坚决杜绝重大事故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践行“绿色生产”理念，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制度。对废水废气的排放、危险废物处置、噪声治理等均规范化管理，确保环保全面达标，加强三废处理设施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

4、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以预算管理和KPI考核为基础，推动各部门岗位和绩效体系建设，加强人力资源集团管控和内部管理提升，以“昂利康商学院”的建设为核心，通过“启航、远航、领航”三大计划探索干部管理与人才梯队建设，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夯实公司经营管理队伍，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财务管理为核心开展信息化建设，多系统集成，实现业务、财务的一体化，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不断完善财务管理体系，从核算型财务向管理型财务逐步迈进，不断提升财务分析能力，督促闲置资产处置；以预算管理为抓手不动摇，深入推进全面预算工作，发挥资源配置功能，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

5、把握市场机遇，完成再融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募资工作，通过直接融资有效优化了资本结构，为公司未来战略的布局奠定了资金支持，有助于实现公司“资本+产业”的双轮驱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制剂	1,045,329,858.23	148,358,072.47	85.82%	-4.61%	11.29%	-0.09%
原料药及中间体	230,164,430.86	31,857,681.12	31.45%	-15.15%	174.86%	7.7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6,371.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83%，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公司高毛利的自有制剂产品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业务收入稳步增长；②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

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19,266,933.07	-19,266,933.07	
合同负债		17,050,383.25	17,050,383.25
其他流动负债		2,216,549.82	2,216,549.82

(2)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1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昂利康(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南平
 2021年4月15日